	公	職	人	員	財	產		申	報	<b>코</b>	麦		
由却!此夕	304BA		ne 34 le	k RFI	1.國月	民大會		- 職稱	1.國大代表				
申報人姓名	温錫金		服務機關		2.		一城神	2.					
配 偶	及	未后	戈 年	子	女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
稱	謂	姓			名	稱			謂	姓			名
無													

#### (一)不動產 1.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彰化縣彰化市	市 南郭段	南郭小段533地號		623	10000分之490	溫錫金
台北市中山區	區吉林段2	小段604地號		94	所有權全部	溫錫金

### 2.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彰化縣章 8953	化市南郭段南	郭小段533地號	<b>聿號</b>	169.06	所有權全部	溫錫金
台北市中	中山區吉林段2月	、段604地號建號	608	87.65	所有權全部	溫錫金
台北市中	中山區吉林段2月	、段604地號建號	609	87.65	所有權全部	溫錫金
台北市中	中山區吉林段2月	、段604地號建號	610	87.65	所有權全部	溫錫金
台北市中	中山區吉林段2月	·段604地號建號	611	87.65	所有權全部	溫錫金

# 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# (三)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		
自用小客車			2,000	Осс		POG	)OC	00		溫錫金				
自用小客車			2,800	осс		M50	)OC	00		温錫金	È			

#### (四)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啟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,								

種			类	頁 存	龙	t	核	笺	構	户			2	;   :	金			額
<del></del> 無																		
2.外	幣及	<b>其他幣</b>	別存款	· 大						-		**********						
14	ake-	1164	<b>12.1</b>	±	ı.			lek		1#	<u></u>		b		<b>金</b>			額
種	類	幣	別	存	放			機	,	構	户		2		折台	新	警幣價	胃割
無																		
(六)外幣	(指現	金或	旅行支	票)(總價	額:					,	元)							
幣	別	所	1	· ·	人鱼	<u>k</u>					割	頁	折	合 :	新	臺灣	各價	客
無																		
(七)有價 1.股	證券( :票(總	股票價額	· 票券 :	、債券及 2,86	其他 30,00	有價 ()	證券 元)	總價	額:			2,8	360,	000	Ī	(ئ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股		數	票	面亻	賈額		總	14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1.1		客
廣豐					溫金	易金			230,0	00			10			2,	300,	00
復盛						易金	-		12,0	00			10				120,	00
大億					溫金	易金			44,0	00			10				440,	00
2.票	券(總	價額	:				元)						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弄	一面	價	有		總			著
無																		
3.債	券(總	價額	:				元)						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界	面	價	有		總			¥
無																		
4.其	他有	價證券	失(總價	額:					元)					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單位	立數	1 E	一面	價	領		總			¥
無	402																	
(八)其他	以財産				•													
財		產		看	ŧ			類	所		有		人	價				3
<del>無</del>																		_

——舟	<b>设借</b> 請	次	溫針	場金		溫國廷彰化市	9,500,			000						
(+	)債利	務(總	金額	:			;	元)								
種	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	及	地	址	金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
(#)	丰業才	投資(	總金	·額:		4,7	750,000	元)								
投	資	人	4	殳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溫金	易金		金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和美鎮工東三路5號											4,	750,	000

生)備註

無

此 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溫錫金

申報日期: 88年12月16日